

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件 河北省财政厅

冀发改公价〔2025〕952号

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北省财政厅 关于制定河北金融学院等三所公办高校 校企深度合作专业学费标准的通知

河北省教育厅：

你厅《关于核定河北地质大学等6所高校校企深度合作专业学费标准的函》（冀教财函〔2025〕24号）收悉。经研究，现将河北金融学院、河北环境工程学院、保定学院等三所公办高校校企深度合作专业学费标准及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学费标准

（一）河北金融学院金融科技专业（校企深度合作）学费标

准为每生每年 8000 元。

(二) 河北环境工程学院物联网工程专业(校企深度合作) 学费标准为每生每年 8000 元。

(三) 保定学院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专业(校企深度合作)、 电信工程及管理专业(校企深度合作) 学费标准为每生每年 8000 元。

二、监督职责

请你厅切实履行指导监督职责，督促高校严格按照本通知规定执行，严禁擅自增加收费项目、提高收费标准。

三、收费要求

高校要严格遵循通知要求开展收费工作，收费使用财政票据，所收学费收入应及时、足额缴入财政账户，纳入财政预算，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自觉执行教育收费公示制度，主动接受教育、发展改革、财政、市场监管等相关部门的检查和监管。

本标准自 2025 年秋季学期开始执行，实行“新生新办法，老生老办法”，有效期 4 年。学费标准有效期满前六个月重新申报。

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北省财政厅
2025 年 8 月 25 日

信息属性：主动公开

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5 年 8 月 25 日印发